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到会董事 6 名，未到董事均已授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高汝森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内容如下：

- 1、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2、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4、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领导人员 2019 年绩效薪酬兑现情况及 2020 年经营绩效考核评价实施办法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时应进行现金分红。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即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按此原则计算出的分配额度低于 0.05 元/股时，可将收益留存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但应保证在连续有盈利的年度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现金红利分配。

为维护股东权益,结合公司章程及上交所分红指引的要求,公司拟以 2019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46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16,217,785.17 元。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投资计划及新产品科研计划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孙士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原董事白光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经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孙士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孙士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持有公司股份。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马鸿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金山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经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推荐马鸿佳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马鸿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持有公司股份。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孙士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原副总经理李文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章程》第 134 条规定:“公司副经理由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副经理协助经理的工作”。

公司总经理建议:免去李文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提名孙士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14、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5、审议通过了《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交易包括与一汽集团系、兵器集团系、东光集团系关联法人及子公司关联法人的关联交易。在审议相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16、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7、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银行授信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办理存贷款业务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高汝森、姜涛、孟庆洪、张国军均已回避表决。其中议案 2、4、6、7、9、11、12、15、16、19 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候选董事及副总经理孙士生先生简历：

孙士生，男，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汽车实验技术专业毕业，高级经济师。

1987.11—1990.09 一汽运输处汽车二队技术员
1990.09—1995.03 一汽运输处团委干事、团委书记
1995.03—1999.04 一汽运输处汽车二队副队长、队长
1999.04—2000.11 一汽运输处汽车十三队队长
2000.11—2002.01 一汽运输公司运输保障部部长
2002.01—2005.11 一汽运输公司安全保卫部部长
2005.11—2006.03 一汽运输公司租赁分公司经理
2006.03—2012.09 一汽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零部件物流部长
2012.09—2016.08 一汽集团公司高级经理
2016.08—2018.08 一汽物流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8.08—2020.03 一汽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候选独立董事马鸿佳先生简历：

马鸿佳，男，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吉林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毕业。
2008.07—2010.08 吉林大学，管理学院，讲师
2011.08—2012.08 韩国首尔国立大学，访问学者
2010.09—2015.09 吉林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2013.05—2019.10 吉林大学，管理学院，国际商务系书记
2015.10 至今吉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9.09 至今吉林大学，管理学院，国际商务系主任